

济南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济南市城市中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租赁住房补贴保障标准及办理程序的规定（试行）等 3 个规定的通知

各区县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单位）：

为进一步推进城镇住房保障家庭租赁住房补贴工作，经市政府同意，现将《济南市城市中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租赁住房补贴保障标准及办理程序的规定（试行）》《济南市新就业职工租赁住房补贴保障标准及办理程序的规定（试行）》《济南市稳定就业外来务工人员租赁住房补贴保障标准及办理程序的规定（试行）》印发给你们，并提出以下意见，请认真贯彻执行。

### 一、政策衔接

本通知施行后，对于 2019 年度已签订租赁住房补贴发放协议且正在执行期的，申请家庭可根据实际提出复审申请，审核通过的，可按照新的补贴发放标准重新签订协议并发放；申请家庭未在原补贴发放协议结束前提出复审申请的，继续按照原协议确定的发放标准进行补贴。

莱芜区、钢城区、莱芜高新区已纳入 2019 年租赁住房补贴发放范围的，可按照原申请条件和标准复核及发放补贴。

## 二、资金来源

我市城市户籍中低收入家庭租赁住房补贴资金由市财政承担。新就业职工、稳定就业外来务工家庭及城市保洁员的租赁住房补贴资金由市、区两级财政按照 1 : 1 的比例分担。

## 三、职责分工

(一) 市住房城乡建设部门负责统筹全市租赁住房补贴保障工作，组织市保障性住房服务中心做好全市租赁住房补贴申请审核信息系统建设；会同市民政等部门制定申请审核程序；会同市民政、统计等部门公布低收入及中等偏下收入标准。

(二) 市民政部门负责指导各区民政部门开展城市中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租赁住房补贴保障对象的收入审核认定工作。

(三) 市财政部门会同市住房城乡建设等部门制定租赁住房补贴资金拨付程序，负责租赁住房补贴资金安排、拨付等相关工作，并对资金使用情况实施监管。

(四)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负责配合做好租赁住房补贴保障对象社会保险、就业登记审核等相关工作。

(五) 市统计部门负责配合做好我市享受住房保障政策中等偏下及低收入标准发布工作。

(六) 市税务部门负责配合做好保障对象收入审核及房屋租赁发票出具等相关工作。

(七) 各区政府（含代管镇、街道的功能区管理机构，下同）负责本辖区租赁住房补贴发放，组织街道办事处（镇政府）做好租赁住房补贴申请受理、初审、动态监管等工作；组织区住建、财政等相关部门做好租赁合同备案、补贴资格确认、公示、发放及资金安排、拨付等相关工作。

#### 四、其他事项

本通知适用于我市历下区、市中区、槐荫区、天桥区、历城区、长清区、章丘区、济阳区、莱芜区、钢城区及济南高新区、市南部山区、济南新旧动能转换先行区、莱芜高新区（以下简称“相关区”）。平阴县、商河县可参照本通知规定自行确定补贴保障政策，做好租赁住房补贴发放工作。

本通知自 2019 年 11 月 1 日起施行，有效期至 2021 年 10 月 31 日。《济南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完善城镇住房保障家庭租赁补贴保障工作的通知》（济政办发〔2017〕60 号）同时废止。

济南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9 年 10 月 25 日

(此件公开发布)

## 济南市城市中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租赁住房补贴保障标准及 办理程序的规定（试行）

### 一、申请条件

济南市城市户籍中低收入家庭同时具备以下条件的，可申请  
租赁住房补贴：

（一）户籍及收入标准。具有济南市相关区常住居民户籍的  
家庭，且家庭年人均可支配收入低于我市上年度城市居民家庭年  
人均可支配收入 80%（含）。

（二）住房困难标准。申请租赁住房补贴的家庭（申请人、  
配偶及未婚子女，其中未满 18 周岁的子女必须作为家庭成员，下  
同）应在相关区无住房或家庭人均住房建筑面积低于 10 平方米  
（含）。

(三) 其他。除上述条件外，单身申请人应年满 30 周岁。

正在享受经济适用住房、公共租赁住房，以及我市企业新引进研究生租房和生活补贴等政策的，不得申请租赁住房补贴。

以下房屋认定为申请家庭住房：拥有合法产权的房屋；承租的公有房屋；已办理网签备案的房屋；已签订拆迁安置协议但未回迁的房屋；已参加房改并审批通过但未登记确权的住房；已转移或享受货币拆迁政策未满 3 年的房屋；其他实际取得的房屋。

## 二、保障标准及补贴额度

(一) 补贴保障面积。家庭成员 1 人的，保障面积为建筑面积 30 平方米；家庭成员 2 人的，保障面积为建筑面积 45 平方米；家庭成员 3 人（含）以上的，保障面积为建筑面积 60 平方米。

(二) 补贴发放标准。按照经济困难程度不同，对申请家庭实行梯度补贴。特困及低保家庭每月每平方米补贴 29 元；低收入

预览已结束，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

[https://www.yunbaogao.cn/report/index/report?reportId=11\\_5257](https://www.yunbaogao.cn/report/index/report?reportId=11_5257)

